



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

厦门金租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三月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厦门分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总裁吴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咏梅及计划财务部负责人林丽萍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七、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目录

重要提示	2
第一节 释义	5
一、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一、公司信息	5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5
三、基本情况简介	5
四、其他相关资料	6
五、2023年度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7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7
二、财务数据分析	7
三、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9
一、股东及股权情况	9
二、董事会情况	12
三、监事会情况	16
四、管理层情况	19
五、薪酬与绩效管理工作情况	20
六、员工情况	21
七、组织架构	23
第五节 面临的风险与对策	23
一、信用风险	24
二、合规风险	25
三、流动性风险	27
四、操作风险	28
五、市场风险	28
六、声誉风险	30
七、信息科技风险	30
八、战略风险	3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2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32
二、重大案件、重大差错、其他损失情况	32
三、收购及出售资产、分立合并事项	32
四、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32
五、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32
六、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东的承诺事项及其履行情况	32
七、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收到监管部门和司法部门的处罚情况	33
八、其他必要信息	33
第七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33
一、环境信息情况	33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34
第八节 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	37
一、建立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机制	37
二、完善客户投诉处理机制	38
三、加强客户信息安全管理	38
四、强化员工消保意识	38
五、积极开展金融知识宣传教育活动	39
六、组织反诈观影活动	39
第九节 附件文件	40
一、《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40
二、2023 年度股东会、董事会及下设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表	40

第一节 释义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厦门金租、公司、本公司	指	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监管总局	指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厦门监管局	指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厦门监管局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厦门金租
公司的外文名称	Xiamen Financial Leasing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XMF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谢滨侨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	董事会事务负责人
姓名	王巍
联系地址	厦门市湖里区屿南四路 3 号自贸金融中心 C 栋 12 楼
电话	0592-5618223
传真	0592-5618223
电子信箱	wangw@xmjrzl.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成立日期	2017 年 11 月 15 日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保税区屿南四路 3 号自贸金融中心 11、12 楼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保税区屿南四路 3 号自贸金融中心 11、12 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61000
公司网址	www.xmjrzl.com
电子信箱	office@xmjrzl.com

四、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厦门分所
	办公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环岛干道万科云玺 B 区 2 号楼 7-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林宏华、庄佳慧
公司聘请的法律事务所	名称	福建信实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 334 号二轻大厦 9 楼
	服务律师姓名	廖山海、柳冰玲、何逸铭

五、2023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

资产总计(万元)	567,323.40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91,183.24
每股净资产(元)	1.15
资产负债率(%)	83.93
营业收入(万元)	43,469.26
净利润(万元)	769.31
净资产收益率(%)	0.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0,918.64

不良贷款率(%)	0.80
拨备覆盖率(%)	431.63

第三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3年，受益于系列稳增长政策的持续推动，我国经济运行呈现持续恢复向好态势，在监管政策趋严的影响下，金融租赁公司面临较大的业务结构转型压力。弱宏观的经济环境叠加监管趋严的政策背景，融资租赁行业总体呈现出发展放缓的态势。在“强预期、弱现实”的大背景下，厦门金租仍实现了业绩的稳步增长。

截至2023年末，公司资产总额56.73亿元，较年初增长15.05%，负债总额47.61亿元，较年初增长18.23%。全年累计实现营业收入4.35亿元，同比增长22.21%，实现拨备前营业利润1.61亿元，全年累计实现考核口径利润10,039.62万元，利润考核目标完成率189.43%。

二、财务数据分析

(一) 盈利能力分析

2023年，公司营业收入4.35亿元，净利润769.31万元，净资产收益率0.85%，每股净资产1.15元。2023年净资产收益率较低原因系公司2023年处置不良资产、增提资产减值准备，为改善资产错配情况提高资产负债久期匹配度、综合融资成本提升，造成当年净利润下滑。

（二）偿债能力分析

2023 年，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83.93%。资产负债率主要受公司业务规模增长影响，公司新增租赁资产的资金主要来源于银行借贷。

三、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拥有持续运营记录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特殊普通合伙）厦门分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4]361F0114 号）2023 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为 42,896.9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8.68%，主营业务明确。

（二）不存在审计准则中列举的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相关事项

公司不存在《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中列举的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相关事项。

公司 2023 年度盈余公积为 17,084,640.98 元，年度未分配利润为 23,429,469.63 元。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会计师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的审计机构，对公司 2023 年会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容诚审字 2024]361F011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及股权情况

(一) 报告期末股东数量、名称、出资额、股权比例、关联方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亿元)	股权比例	关联方情况	合并持股比例
1	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厦门农商行”）	3	37.97%	象屿资产管理关联方	63.29%
2	厦门象屿资产管理运营有限公司（简称“象屿资产管理”）	2	25.32%	厦门农商行关联方	63.29%
3	北京同源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北京同源”）	1.9	24.05%	无	无
4	福建天宝矿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福建天宝”）	1	12.66%	无	无

(二) 报告期末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主要股东名称	厦门农商行	成立时间	2006年6月
法定代表人	谢滨侨	注册资本	373,432.05万元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地址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东港北路31号(1层、17层、19层、27-28层、30-31层)		
经营范围	货币银行服务(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		

	业务); 从事保险兼业代理业务(兼业代理险种: 机动车辆保险、企业财产保险、家庭财产保险、货物运输保险、船舶保险、工程保险、特殊风险保险、农业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保证保险、人寿保险、年金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 开办外汇业务(外汇存款, 外汇贷款, 外汇汇款, 外币兑换, 国际结算, 同业外汇拆借, 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 外汇担保, 外汇借款, 外汇票据的承兑与贴现, 自营外汇买卖和代客外汇买卖)
--	--

主要股东名称	象屿资产管理	成立时间	1998 年 8 月
法定代表人	廖世泽	注册资本	288,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保税区)屿南四路 3 号 C 栋 9 层 03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企业管理咨询; 企业管理; 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等		

主要股东名称	北京同源	成立时间	2001 年 2 月
法定代表人	王界斌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城南街道凉水河路 8 号商业楼 403-2-021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软件开发; 销售医疗器械、仪器仪表、电子产品、机器设备及配件、五金交电、日用品、工艺品、玩具、针纺织品、服装鞋帽、化妆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建筑材料等		

主要股东名称	福建天宝	成立时间	2001 年 11 月
法定代表人	潘振东	注册资本	39,200 万元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	平潭综合实验区中山大道中段 288 号新兴产业园示范区 1 号楼 205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等		

（三）报告期末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最终受益人情况，提名董事、监事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提名董监事 (人数)	控股股东	该股东 实际控制人	最终受益人
1	厦门农商行	董事 (2 人) 监事 (1 人)	无	无	无
2	象屿资产 管理	董事 (1 人)	厦门象屿金象控股 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市国资委	厦门象屿集团有 限公司
3	北京同源	董事 (1 人) 监事 (1 人)	北京九派投资有限 公司	王界斌	王界斌
4	福建天宝	董事 (1 人)	无	潘振东、潘德 滨、潘德源、潘 振禄	潘振东、潘德 滨、潘德源、潘 振禄

（四）报告期末主要股东质押股权情况

报告期末主要股东无质押股权情况。

（五）报告期末股权被冻结情况

北京同源因借款纠纷诉讼问题，导致其持有的公司 24.05%

的股权（出资额 1.9 亿元）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起（冻结期三年）被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

（六）报告期内股权变动情况

北京同源因其出资公司的资金为借款资金被厦门监管局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撤销其股东资质的相关行政许可，至此不再享有股东相关权益，公司正在积极清退该股权中，后续将变更相应股权结构。

（七）股东会概况

公司按照有关制度要求，规范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和议事程序，确保全体股东都能充分行使合法权利，保证公司股东享有平等的权利。同时，公司开展主要股东定期评价工作，评价内容涵盖主要股东经营和财务情况、履行股东义务情况以及提供股东支持情况，并按照监管规定将评价结果报送监管单位和股东会。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股东会 4 次，其中 1 次年度股东会，3 次临时股东会，共审议 23 项议案、审阅 3 份报告，会议情况详见报告附件。

二、董事会情况

（一）董事会构成情况

截止 2023 年末，公司董事会共有董事 9 名，其中股东董事 5 名（谢滨侨、廖世泽、潘德滨、林莉萍、秦耀林）、独立董事 3 名（汤小青、张松孝、屈文洲）、执行董事 1 名（吴

稷）。其中林莉萍同志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取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厦门监管局核准的董事任职资格，于 3 月 15 日起正式履职。

（二）董事简历

1. 谢滨侨先生，1970 年 8 月出生，本科学历，硕士学位，经济师。曾任厦门农商行副行长、党委副书记、行长等职务。现任厦门农商行党委书记、董事长，厦门金租董事长。

2. 廖世泽先生，1968 年 2 月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曾任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财务总监、副总裁，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厦门象屿金象控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厦门象屿资产管理运营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董事。

3. 潘德滨先生，1977 年 12 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福建国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现任福建国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天宝副董事长、总裁，北京金冠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福建国光新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古田天宝矿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厦门金租董事。

4. 秦耀林先生，1979 年 4 月出生，博士学历。曾任建银国际（中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联席主管。现任中国化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经理、中兴宏图（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化工产业升级基金）总经理、厦门金租董事。

5. 林莉萍女士，1972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福建省高层次人才，福建省管理型会计领军人才。曾任厦门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办公室主任、厦门农商行办公室主任，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厦门农商行财务部门负责人等职务。现任厦门农商行党委委员、董事、副行长、董事会秘书，厦门金租董事。

6. 汤小青先生，1954年8月出生，博士学历。曾任中国科学院计划局、基建局副处长，国家计委财政金融司副处长、处长，中国农业银行市场开发部副主任，中国人民银行总行计划资金司、信贷管理司助理巡视员、河南省分行副行长、非银行司、合作司副司长，国家外管局河南省分局副局长，中国银监会合作金融监管部副主任、监管一部、财务会计部主任，中国银监会内蒙古银监局、山西银监局局长，招商银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总行副行长、顾问。现任厦门国际银行、厦门农商银行、厦门金租独立董事。

7. 张松孝先生，1971年7月出生，博士学位，CFA特许金融分析师。曾任大通证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天风证券董事、中国证券业协会资产管理委员会委员。现任先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金租独立董事。

8. 屈文洲先生，1972年6月出生，博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美国特许金融分析师。曾任厦门建发信托投资公司证券投资银行部经理，厦门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厦门国际

信托投资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厦门大学中国资本市场研究中心主任，厦门大学财务管理与会计研究院副院长，厦门大学金圆研究院院长，厦门大学管理学院工商管理教育中心（MBA 中心）主任，厦门金租独立董事。

9. 吴稷先生，1972 年 2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所罗门（厦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合伙人，深圳市香榭里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南方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瑞盈信融（深圳）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厦门象屿金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融资租赁事业部总监。现任厦门金租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总裁。

（三）董事会及其下设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9 次会议，其中现场会议召开 4 次，以书面传签形式召开 5 次，共审议 69 项议案、审阅 12 份报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及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6 次会议，审议 19 项议案，审阅 2 份报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共召开 12 次会议，审议 29 项议案，；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审议 7 项议案；董事会战略规划及发展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审议 8 项议案。会议情况详见报告附件。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共有独立董事 3 名，汤小青独立董事、张松

孝独立董事、屈文洲独立董事均亲自出席了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会会议，在公司工作的时间符合相关要求。独立董事能够围绕董事会工作重点，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客观、独立、公正地发表意见，注意维护各方权益，对公司发展战略、公司治理、风险防控、内部控制、关联交易等方面提出了宝贵建议和意见，有效提升了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科学决策水平，促进公司治理水平持续提升，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监事会情况

（一）监事会构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监事会共有监事 3 名，其中职工监事 1 名（洪静明），股东监事 1 名（张翼），外部监事 1 名（童锦治）。

（二）监事简历

1.洪静明先生，1969 年 7 月出生，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曾任人民银行厦门中心支行科长，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厦门监管局处长。现任厦门金租党支部副书记、监事长。

2.张翼先生，1979 年 4 月出生，本科学历，审计师。曾 任中国银行福建分行厦门稽核中心主管，厦门农商行稽核审计部总经理助理、投行与金融市场风控部副总经理、稽核审计部副总经理。现任厦门农商行稽核审计部总经理，厦门金租监事。

3.童锦治女士，1963年1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2016年入选福建省特支人才“双百计划”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第二批）。现任厦门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全国税务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秘书长，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

（三）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3年第二届监事会组织召开第十三次至二十次会议共9次会议，其中现场会议4次，非现场会议5次，审议通过监事会工作报告、履职评价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25项议案，同时审阅或听取了报告35份。组织开展一次“鹰眼计划”专题调研及检查，针对有关问题提出建设性意见和建议。向有关部门发送《监事会工作提示函》2份，推动做好监管意见的落实及违规问题的整改。监事会相关工作情况如下：

序号	序列	开会方式	会议时间	议案	表决情况
1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现场会议	2023年2月16日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公司2022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管履职评价工作方案〉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于业务评审部胡卉离岗审计的报告〉的议案》	通过

2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现场会议	2023年3月16日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关联交易管理情况审计的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的报告〉的议案》	通过
				《监事会关于近期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	报告
3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现场会议	2023年4月26日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度监事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内审稽核部2023年工作计划〉的议案》	通过
				《中国银保监会厦门监管局关于印发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度监管意见的通知》	报告
4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书面传签	2023年6月6日	关于提名童锦治同志担任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于授权管理执行情况专项检查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于风险管理部风险管理经理李霞离岗审计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于产业租赁一部项目经理李根离岗审计报告》的议案	通过
				内审稽核部2022年工作总结	报告
				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于落实2022年度监管意见的工作方案	报告
5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现场会议	2023年9月21日	关于修订《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监事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于薪酬管理情况专项检查的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于普惠业务部高级项目经理陈忠明离岗审计的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监事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通过
				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总结	报告
				关于产业租赁三部杨韵离职情况的说明	报告
				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报告

				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报告
				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预算方案	报告
6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书面传签	2023 年 11 月 10 日	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于启动监事会换届工作的请示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于财务管理情况专项检查的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于绩效考核管理情况专项检查的报告》的议案	通过
				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合规工作情况报告	报告
				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于银行业保险业“案防合规提升年”工作情况报告	报告
				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三季度资金运行情况报告	报告
				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审慎会谈整改情况的报告	报告
				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2 年现场检查整改进度报告	报告
7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书面传签	2023 年 12 月 4 日	关于提名李常青同志担任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通过
				关于提名袁东同志担任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通过
8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书面传签	2023 年 12 月 12 日	关于提名童锦治同志担任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外部监事的议案	通过
				关于提名张翼同志连任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通过
9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书面传签	2023 年 12 月 28 日	关于提名陈善昂同志担任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通过

四、管理层情况

(一) 高级管理层构成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高级管理层由总裁吴稷和常务副总裁翁亮组成。

(二) 高级管理层成员简历

1.吴稷先生，1972年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所罗门（厦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合伙人，深圳市香榭里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南方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瑞盈信融（深圳）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厦门象屿金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融资租赁事业部总监。现任厦门金租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总裁。

2.翁亮先生，1983年7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天津渤海租赁有限公司业务部总经理，佳汇（天津）租赁有限公司总裁，维租（天津）租赁有限公司总裁，华运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业务总监，重庆渝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党支部支委委员、副总裁。现任厦门金租党支部组织兼宣传委员、常务副总裁。

（三）高级管理人员认工作概况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在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政策规定指引以及董事监事会的指导下，积极带领全体员工做好业务发展、风险防控和深化改革工作，有效维护了公司利益。

五、薪酬与绩效管理工作情况

（一）薪酬管理架构及决策程序

董事会负责公司的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设计，并对薪酬管理负最终责任。综合管理部负责牵头开展公司薪酬管理的制度建设和执行，内审稽核部负责对薪酬管理工作进行审计

检查，其他部门按职能配合相关工作。

（二）员工薪酬结构及延期支付情况

公司员工薪酬由固定薪酬、绩效薪酬、福利津贴、超额奖金等构成。根据岗位类别并以监管机构监管要求及股东回报等因素确定考核指标，以考核结果作为依据发放相应薪酬。

公司对高级管理层和对公司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实行延期支付的规定，延期支付薪酬的额度根据职务层次与不同岗位潜在风险程度分类确定，递延年限为三年，依次按 30%、30%、40% 的比例支付。

（三）绩效薪酬追索扣回制度的建设情况和执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绩效薪酬追索扣回管理办法（试行）》，明确绩效薪酬追索扣回的适用情形，以及追索扣回的比例，并明确了责任部门，以及绩效薪酬追索扣回的工作程序及方式。

六、员工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员工总数 70 人，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一）按专业划分

项目	人数（人）	占比（%）
管理人员	8	11.4%
前台人员（含普惠业务部、产业租赁各部、金融市场部）	28	40%
中台人员（含风险管理部、业务评审部、	15	21.4%

法律合规部)		
后台人员 (含计划财务部、信息科技部、 内审稽核部、综合管理部)	19	27.2%
合计	70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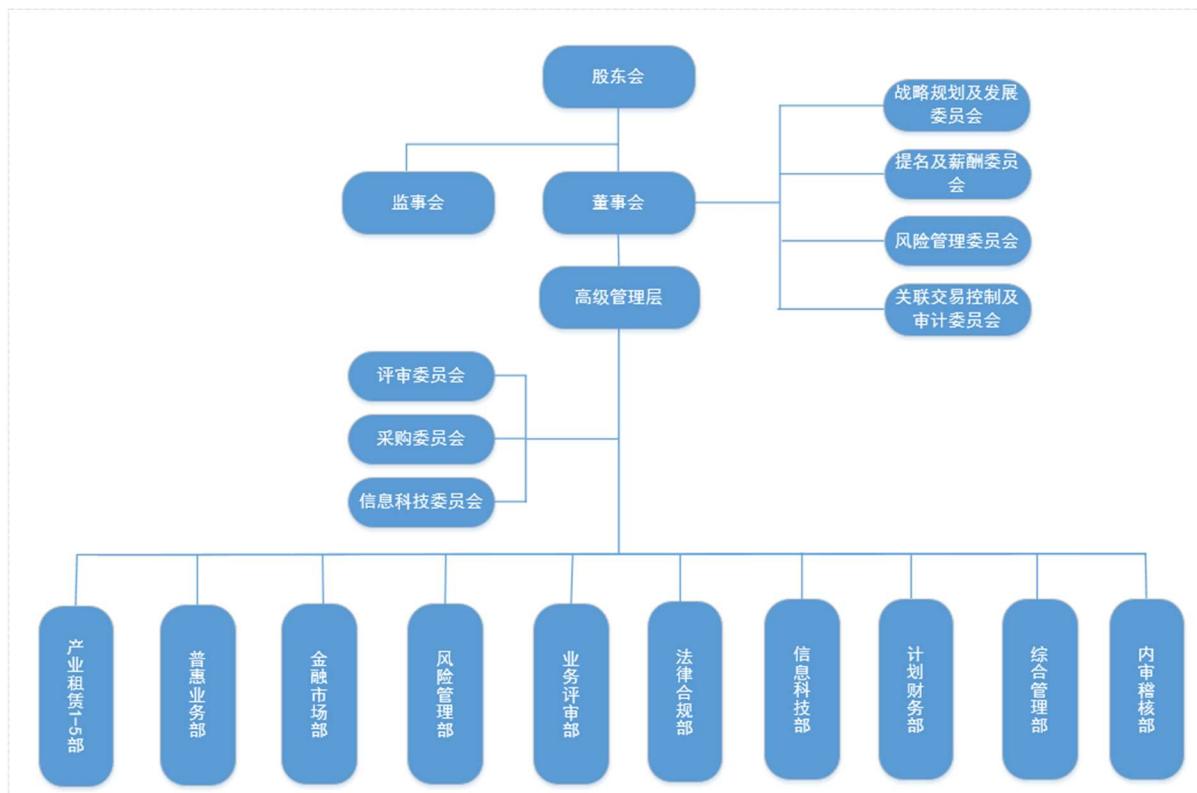
(二) 按学历划分

项目	人数 (人)	占比 (%)
硕士及以上学历	30	42.86%
本科学历	40	57.14%
其他	0	0%
合计	70	100%

(三) 按年龄划分

项目	人数 (人)	占比 (%)
51 岁以上	5	7.14%
41-50 岁	10	14.29%
31-40 岁	43	61.42%
30 岁及以下	12	17.14%
合计	70	100%

七、组织架构



第五节 面临的风险与对策

报告期内，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公司不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健全风险管理报告体系、监测预警指标体系，补齐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业务连续性管理、机构恢复与处置计划等重要监管短板；通过产业研究+保障小组（3+2）管理机制，建立“五位一体”全面风险管理评分评级体系，梳理全面风险管理操作指引、案例总结，有序推进制度体系增补修订和制度汇编，圆满完成各项监管政策落实工作，加快推进违规股权处置与风险化解，强化机制赋能推动业务合规发展。

一、信用风险

公司将信用风险管理渗透到各项业务中，覆盖所有部门、各个岗位。其中，业务部门承担信用风险管理的第一责任，负责全面真实、客观公正地调查项目，充分揭示信用风险；业务评审部负责制定授信政策、投向指引，设定风险偏好及风险限额，认真审查项目资料、客观分析项目风险，有效识别、评估、控制或缓释信用风险；法律合规部负责项目合规审查、租赁物审查、合同审查，对信用风险提出有效的控制或缓释措施；风险管理部负责合同核保面签、抵质押手续办理、放款审查、租后管理等流程体系，根据公司经营战略、内外部环境变化及时调整和完善信用风险指标，平衡风险与收益之间的关系。

2023 年公司在信用风险管理方面的主要举措及效果如下：

一是围绕公司战略目标制定《2023 年授信政策指引》，聚焦重点区域及重点行业服务实体经济，逐步探索多元化业务模式及盈利模式，优化业务结构，稳妥有序向专业化、产业化方向转型。

二是公司建立产业研究+保障小组（3+2）协同机制，在航运产业、绿色金融、普惠租赁等方面进行业务模式创新，推进“四联机制”不断加强产融联动，明确“四个向前”赋能业务合规发展。

三是强化外引内训，筑牢人才支撑根基。公司大力引进产业人才，服务产业转型发展需要，全年新引进人才 36 人，以战略和业务为出发点构建“三个四”培训发展体系，推动人员产业化基础。

四是完善制度流程体系，保障公司经营合规。2023 年启动公司制度汇编专项工作，合计新增、修订制度 91 项，首次完成规章制度汇编合计 131 份，涵盖公司经营各业务流程。

五是落实业务转型战略，超额完成全年计划。公司全年累计投放额 70.51 亿元，与股东产融协同、加强联动，产业租赁业务规模保持高速增长；全年收回租金 63.14 亿元，确保不良率控制在 0.8% 以内（系历史项目形成的不良）。

六是强化制度机制建设，多措并举清收不良。公司结合监管指导政策和要求，修订完善制度流程，借助股东赋能，一方面完成违规股权处置方案，根据监管要求进一步落实，另一方面加大已核销案件处置力度，全年清收回款 6,255 万元，强化项目复盈和问责管理。

二、合规风险

2023 年，公司高度重视合规风险管理，强化合规经营意识。一方面，持续加强内控合规文化构建，贯彻落实监管审慎会谈精神，持续开展“案防合规提升年”工作；另一方面，以监管检查、审慎会谈等为主导，积极组织自查自纠，补短板、强弱项，制定整改方案、落实整改计划，推进监管发现

问题及反馈意见的长效整改，促进公司经营管理和业务合规发展。

2023 年公司在合规风险管理方面的主要举措及效果如下：

一是结合监管意见，强化第三道防线监督作用。通过发挥第三道防线监管检查作用，保持合规管理的高压态势，压实部门及员工个人责任，使内控建设抓住关键，落在实处。

二是建立有效考核问责机制。先后制订、修订《内部审计章程》《任期、离任、离岗经济责任稽核办法》《全面问责管理办法（试行）》等制度，规范经济责任认定、合规责任认定及问责等方面程序，将合规管理嵌入各部门绩效考核指标，体现倡导合规和惩处违规的价值观。

三是落实监管要求，压实主体责任。持续在案件防控、反洗钱等方面保持高压态势，先后开展《不法贷款中介专项治理行动》《关于资产质量及租赁物管理重点领域风险自查》《案件风险管理手册》等工作，结合经营实际，边开展、边巩固，压实主体责任。

四是完善制度体系，保障有序合规经营。2023 年公司启动制度汇编专项工作，全面落实制度流程的“立改废”，合计新增、修订制度 91 项，首次完成规章制度汇编合计 131 份，涵盖公司经营各业务流程。

五是落实响应各项监管政策及重点工作。提升制造业占

比，压降构筑物租赁业务；加快产业化转型，调控租赁业务结构；持续跟进隐债排查，严禁新增隐债客户；完善案防制度体系，加强合规培训和宣导；完善洗钱管理机制，提升反洗钱宣传效果。

六是围绕监管现场检查、审慎会谈等监管意见和要求，制定整改方案，积极落实整改。

三、流动性风险

截至 2023 年末，公司资本充足率为 16.48%，杠杆率 16.04%，流动性比率 31.12%，五大交易对手集中度为 15.88%，五大银行借款集中度 43.06%，各项指标良好，处于安全区间。

受融资渠道仍相对单一、资产负债期限错配、风险项目持续处置等因素影响，公司重视流动性风险防范工作。为缓解公司流动性压力、降低流动性风险，2023 年公司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

一是优化业务期限结构。公司继续推广厦易租产品，2023 年新增投放 30.05 亿元，一定程度上降低了期限错配风险。

二是积极拓宽融资渠道。全年走访接待金融机构 156 家，大幅提高同业授信额度，成功落地首笔跨境人民币借款、首笔航运资产应收租赁款保理业务，成功推进资产转让、票据授信增额等业务。

三是加大风险处置力度。借助股东赋能，综合运用多种

方式，以诉促收成效显著。2023年，福州锦颐项目收回4,699.64万元；重庆中机项目破产重整收回1,555万元，合计清收不良6,255万元。

四、操作风险

公司多次开展扫黑除恶和反洗钱等学习培训，组织各项专项检查，对重点项目操作风险进行排查，落实操作风险管理。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或差错事件。

公司组织对上一年度内控管理的有效性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提出管理建议书。专项审计发现，公司上一年度在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执行况、核心业务系统流程文件管理、市场风险管理及信息披露、客户身份识别与重新审核、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监控名单、采购及低值易耗品管理、新员工岗前培训等关键内控制度建设及执行上存在问题。审计建议，公司按照内部控制指引要求梳理完善内控制度，定期对制度的合理性及执行情况进行评估，进一步提升内控质效。

五、市场风险

目前公司开展的市场风险管理主要是对利率风险敏感度和累计外汇敞口头寸比例两项指标进行监测，由于公司融资类业务与资产类业务均根据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及时调整，也未投资证券类业务、债券类业务，未投资金融衍生品或固定利率产品，因此不受利率风险的波动影响；公司尚

未开展外币类融资业务或资产业务，因此不受外汇敞口头寸以及汇率波动影响。

公司按照监管政策逐步完善对租赁标的物价值评估管理，已开展的少量经营租赁业务所涉租赁标的物的商品价格受市场价格波动影响较小。2023年，公司完成年度经营租赁资产盘点与经营租赁资产减值测试，经过盘点及抽查，经营租赁资产存放地点明确，设备编码正确，盘点数量相符，设备状态运行正常，未出现异常情况，尚未发现有产生商品价格风险的状况。

为规范公司市场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公司对公司2021年10月至2023年9月期间市场风险管理体系建设进行专项检查。检查发现公司主要存在“未按规定每年开展市场风险压力测试或未见市场风险压力测试相关报告”、“目前尚未根据监管要求建立对市场风险的量化计量方法和信息系统”、“未见市场风险（业务连续性）演练及总结报告”、“全面风险管理报告均未能完整报告可能涉及市场风险的相关投资业务开展及管理情况”等问题。

针对上述问题，稽核建议“逐步完善市场风险限额管理体系，拟定相关市场风险偏好及限额方案，做好市场风险压力测试”、“保持持续与监管沟通，制定切合公司实际的整改方案，适时根据监管要求建立完善市场风险管理信息系统，持续加强市场风险的计量、监测和控制”、“及时拟定出台

《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市场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并结合业务连续性相关规定适时开展市场风险应急预案演练”、“风险管理报告应全面反映公司已开展的各项业务可能涉及的风险事项，并作相应的风险判断”。

六、声誉风险

公司高度重视舆情管控，由专人负责官网及公众号管理，配备 A、B 岗监测公司舆情信息，按期报送舆情监测情况。重大节日、会议期间也逐日向监管报送舆情监测情况表。公司举办了自贸区高峰论坛，向公众传递公司正面信息。2023 年公司未发生声誉风险事件。

七、信息科技风险

2023 年，公司进一步完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治理架构，提出“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三步走的信息科技发展战略，健全信息科技风险制度体系，落实信息安全监管整改要求，保障系统开发建设平稳运行，规范科技外包服务管理，补足业务连续性管理短板，纵深推进数据治理与统计报送，不断强化科技风险及科技外包内部审计，持续提升科技风险管理水平。

一是持续加大信息科技资金投入，全年信息科技总预算 1,254 万元，已使用 998 万元。在信息系统建设方面，加快系统开发和升级进度，提升信息科技对公司经营的赋能作用。在信息系统运行方面，公司在基础设施及信息系统规模持续

增加的情况下，采取有效措施确保了中心机房、灾备机房及信息系统整体的平稳运行。

二是建立了独立管理使用的机房数据中心和灾备机房，开展故障演练，有效保障业务连续性。

三是组织全员开展网络安全内部培训，提升员工网络安全意识及能力。按监管标准开展网络安全设置、VPN 应用管理、灾备机房建设、渗透测试等够精致，确保业务系统的安全性和稳定性。

四是健全制度体系建设，强化应急演练管理，持续加强信息科技风险动态管理，深化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三道防线”建设，确保信息资产的安全和可靠性。

八、战略风险

公司高度重视战略规划，在开业六年来经营和发展的基础上，缜密分析内外部经济环境，深入开展同业调研，贴合公司转型需求，顺应监管要求，围绕全局悉心谋划。2022 年公司制定《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2 年-2027 年战略发展规划》，明确战略定位和战略目标，规划发展路径，确定发展策略。总体而言，公司战略规划体现前瞻性、创新性和指导性，顺应二十大“切实落实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全面推动金融租赁业供给侧改革”的要求，契合金融监管局对金融租赁公司转型发展的定位，随着发展规划的稳步实施，公司的战略风险管理水平有望逐步提升。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2023年，我司新增三笔重大诉讼，情况如下：

1. 2023年4月3日，我司执行福州国际民航广场有限公司、北京同源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王界斌、金柏成等人，由福州市台江区人民法院立案受理，立案金额为14,258,171.55元。

2. 2023年9月7日，我司执行福州国际民航广场有限公司、北京同源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王界斌、张超等人，由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受理，立案金额为95,209,681.05元。

3. 2023年11月1日，我司执行福州国际民航广场有限公司、北京同源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王界斌、金柏成等人，由福州市台江区人民法院立案受理，立案金额为91,433,844.07元。

二、重大案件、重大差错、其他损失情况：无

三、收购及出售资产、分立合并事项：无

四、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2023年我司发生的主要关联交易为与关联方厦门农商行开展同业借款业务，借款金额为40,000.00万元。

五、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均符合相关规定

六、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东的承诺事项及其履行情况：

北京同源存在财务状况恶化、入股资金为借款资金、未按要求履行报告义务、与公司开展的关联交易优于非关联方、未配合监管部门等情形，已被监管单位撤销其股东资质。其余三名股东均符合相关规定。

七、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收到监管部门和司法部门的处罚情况：无

八、其他必要信息：无

第七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无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无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止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无

(四) 在报告期内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向人行报送了《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环境信息披露报告》，对绿色金融业务设置优惠指导价，为户用光伏等绿色租赁业务开辟绿色审批通道；考虑户用光伏业务特殊性，对于普惠业务部的不良率、逾期率考核权重低于其他部门。

作为一家金融机构，公司不涉及生产环节，对环境的直接影响主要体现为公司日常运营过程中的纸张等办公资源

及水电等基础能源的消耗。公司致力于打造绿色、节能、环境友好的办公环境，通过自身行为减少环境消耗、倡导环保理念。

一是充分使用信息技术手段，建立并使用 OA 办公等信息科技系统，基本实现全流程线上化审批；鼓励应用视频与电话会议系统，推广电子会议文档，力行节能降耗，避免资源浪费。二是鼓励降低资源消耗，在必要的纸质材料打印中推广双面打印，合理利用办公纸张；减少会议和接待的瓶装水使用量，控制塑料垃圾产生；公司经营层不配置专车，鼓励员工在通勤和出差中使用公共交通工具，有效降低出行碳排放；公司通过在办公场所醒目区域张贴“节约用纸”、“节约用水”相关标语、定期检查各部门下班随手关灯、关空调等践行节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违反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服务实体经济，提升保障能力

公司紧跟监管导向，落实金规 8 号文政策，优化租赁业务结构，提升直租、经营租赁占比，服务实体经济采购新设备与技改等需求，

2023 年，为促进业务转型发展，公司建立产业研究+保障小组（3+2）协同机制，在航运产业、绿色金融、普惠租赁

等方面进行业务模式创新；建立与金控产融联动台账机制、高层带队营销机制，不断加强产融联动，实现联研、联防、联动，并逐步实现联控机制；明确评审及委员向前赋能、直租和经营租赁小组向前赋能、轮值前中后台协调会向前赋能和产业小组向前赋能“四个向前”机制，赋能业务合规发展

2023年，公司新增直租业务投放2亿元，直租业务余额较2022年末增长95.65%；新增经营租赁业务投放1,472万元，经营租赁业务余额较2022年末增长206.90%；新增产融结合类业务投放11.56亿元（含税），占比16.4%，较2022年增长81.2%；新增普惠租赁业务投放0.3亿元（含税），占比0.4%，较2022年增长130.8%；截至2023年末，公司投向制造业的租赁资产余额7.25亿元，较2022年末增长25.31%，呈逐年提升的趋势。

（二）拓宽普惠融资渠道，惠及百姓民生

公司已将普惠金融纳入二五战略规划，计划在未来五年致力于打造普惠租赁数字化系统，重点聚焦在户用分布式光伏、汽车及新市民租赁三个领域。

公司户用分布式光伏板块积极与行业头部机构展开交流合作，截至2023年年底已与创维光伏、浙商中拓、深圳嘉力达建立合作关系，授信额度合计4.3亿元，审批通过农户过1500户，累计投放金额1612万元，为福建、江苏、安徽、甘肃等地区农户增收做出贡献；汽车板块与狮桥、易鑫建立

深度合作关系，构建标准化车辆融资租赁产品；新市民板块积极营销厦门市内新市民客户，截止 2023 年年底已完成 6 笔投放，累计投放金额 3.15 万元。

（三）注重人文关怀，营造和谐氛围

维护人才队伍稳定。建立“五位一体”人力资源管理体系，拓宽渠道“引”人才，创新路径“育”人才，人岗双选“用”人才，优化环境“留”人才，形成以专业技能培训为前提，以绩效考核为基础，以动态管理为手段，以薪酬分配为杠杆，激励与约束并重的“五位一体”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闭环管理人才的选拔、培养、使用、评价和激励，优化人才成长的动力机制，物质精神激励并举，维护人才队伍稳定。

完善内部沟通机制。一是绩效面谈常态化，按照不同层级组织绩效面谈，从而扩展上下沟通渠道。二是完善谈心谈话工作机制，从党组织、工会、人力资源等多维度，进一步畅通上下沟通渠道，增进与员工的了解，塑造厦门金租“家”文化。

深入推进作风建设。认真开展主题教育活动，加强员工思想教育和学习，做好党风廉政建设，通过深入推进作风建设，不断提高全体员工廉洁意识和合规水平。

强化干部考核机制。围绕“选、育、用、留”不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优化公司人力资源配置，注入激励“催

化剂”、摒弃晋升“独木桥”、拧紧实干“安全阀”。

丰富发展企业文化。打造“凝心聚力 使命必达”的企业口号，确立“成为具有产融结合特色的金融租赁公司”的企业愿景和“立足厦门、深耕福建、产融联动、服务实体”的企业使命。自上而下地营造团结协作、开拓创新、比学赶超的企业氛围。通过不断优化和完善文化体系，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市场地位。

（四）热心公益事业，积极回馈社会

公司以党支部为核心，在稳步发展的同时，牢记初心使命，坚持党建引领，主动参与公益，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组织开展“环保一日不开车”、爱心衣服捐赠、洪灾捐款等活动，以实际行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时刻彰显责任与担当，擦亮企业的先锋底色。

第八节 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

为切实保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进一步提升公司金融服务水平，构建和谐稳定的金融消费者关系，维护金融安全与稳定，公司积极开展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以下为2023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主要工作开展情况：

一、建立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机制

公司结合实际对《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进一步完善了董事会、监事会的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责任。另应监管要求，为切实

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公司制订了《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负责人接待日工作机制》。规定了每月 20 日由主要领导轮值，接待处理金融消费者业务纠纷、服务纠纷等。该制度拓宽了金融消费者诉求反应渠道，压实了机构信访主体责任，推动了公司服务水平提升。

二、完善客户投诉处理机制

在公司办公场所醒目位置摆放投诉方式、联系方式和消费投诉匿名投票箱，保障沟通畅通，第一时间解决客户的消费投诉；根据客户投诉问题进行分类分析，及时向相关部门反映，减少同类问题反复发生。

开业至今，公司未发生侵害消费者权益现象，未收到任何消费投诉。

三、加强客户信息安全管理

详细规定个人信息采集的规范和要求，业务开展过程中只采集必要信息，切实保护客户隐私。除法律法规和中国人民银行另有规定外，不向其他机构和个人提供个人金融信息。提供的个人客户信息只以合作范围为限，不提供超出合作范围的信息，确保提供信息要素最小化。

四、强化员工消保意识

在我司 OA 和内部微信工作群发布《银行保险机构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办法》，号召全体员工认真研读学习，落实到位；通过公共邮箱向我司全体员工发送《消保知识小课堂》

邮件；通过部门会议解读《管理办法》，介绍《管理办法》主要内容、出台背景、总体思路和原则等。通过对制度的学习、落实，强化员工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意识。

五、积极开展金融知识宣传教育活动

积极开展消费维权宣传、教育和引导，提升维权效能，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大力倡导文明、健康、绿色、环保、低碳的消费方式。充分利用电视、微信公众号、LED 屏和微博等平台进行宣传报道，合计宣传 10 次。

在公司宣传栏放置充足的金融知识宣传材料，积极配合并参加监管部门各项金融知识宣传教育活动，在微信公众号发布题为《带您读懂<反电信网络诈骗>》《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图解<银行保险机构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办法>》《防范非法集资之歌》《守住钱袋子护好幸福家》《强化金融教育，提升消费者金融素养》《反洗钱秘籍之闽南神兽》《警惕不法融资中介陷阱》《恪守诚信经营维护消费权益》《助力新市民畅想新未来》等文章，从贴近人民群众需求的金融基础知识入手，普及基础金融服务相关内容，传播金融正能量。利用本单位宣传平台及资源，有效地宣传了金融相关知识。为广大消费者普及金融知识，提高对现代金融的认知水平，帮助其树立正确的金融消费观和依法维权意识。

六、组织反诈观影活动

为防范非法金融活动，提高金融安全意识，我司组织员

工及员工家属联合中国信托银行厦门分行共同观影《孤注一掷》。观影前我司特邀请厦门公安局刑侦支队民警为大家进行电信网络诈骗案的讲解和反诈知识的普及。提醒广大消费者筑牢反诈安全防线，时刻的捂好“钱袋子”，共同守护“幸福家”。

第九节 附件文件

- 一、《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 二、2023 年度股东会、董事会及下设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表

审计报告

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容诚审字[2024]361F0114号



容诚会计师事

四

容诚会计师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厦门分所
中国·厦门

目 录

序号	内 容	页码
1	审计报告	1-3
2	资产负债表	4
3	利润表	5
4	现金流量表	6
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 8
6	财务报表附注	9- 45

审计报告

容诚审字[2024]361F0114 号

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金租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厦门金租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厦门金租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厦门金租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厦门金租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厦门金租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厦门金租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厦门金租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此页无正文，为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容诚审字[2024]361F0114号审计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厦门

中国注册会计师: 林宏华

林宏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
林宏华
350200010134

中国注册会计师: 庄佳慧

庄佳慧

中国注册会计师
庄佳慧
110100320809

2024年4月1日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资产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				负债: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五、1	14,876,895.95	8,712,984.92	短期借款	五、10	4,098,916,183.73	3,188,638,505.77
货币资金	五、2	217,415,854.48	450,961,250.0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
应收租赁款	五、3	5,259,329,872.39	4,340,667,795.31	拆入资金	五、11	120,277,333.33	300,384,444.44
衍生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负债		-	-
金融投资: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付职工薪酬	五、12	52,332,390.93	39,611,209.06
债权投资		-	-	应交税费	五、13	43,946,164.65	28,786,627.95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借款	五、14	147,807,778.95	232,163,192.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应付债券		-	-
长期股权投资		-	-	租赁负债	五、15	6,370,598.64	1,272,521.43
投资性房地产		-	-	预计负债		-	-
固定资产	五、4	20,886,189.70	7,855,484.38	递延收益		-	-
在建工程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使用权资产	五、5	7,024,136.41	1,878,119.68	其他负债	五、16	291,751,119.34	236,213,516.57
无形资产	五、6	5,083,407.60	706,413.85	负债合计		4,761,401,569.57	4,027,070,017.54
长期待摊费用	五、7	-	407,220.63	所有者权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8	134,802,354.48	104,637,033.00	实收资本	五、17	790,000,000.00	790,000,000.00
其他资产	五、9	13,815,261.50	15,383,033.23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 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 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盈余公积	五、18	17,084,640.98	16,315,332.44
				一般风险准备	五、19	81,318,292.33	67,176,317.93
				未分配利润	五、20	23,429,469.63	30,647,667.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11,832,402.94	904,139,317.5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911,832,402.94	904,139,317.55
资产总计		5,673,233,972.51	4,931,209,335.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673,233,972.51	4,931,209,335.09

法定代表人:

谢
印
滨

35020110036914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4

会计机构负责人:

叶
海
峰



编制单位：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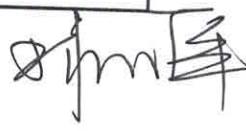
利润表

2023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230,435,963.18	192,613,535.50
利息净收入	五、21	228,564,739.23	192,180,196.47
利息收入		431,995,842.87	354,028,495.69
利息支出		203,431,103.64	161,848,299.2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五、22	-825,501.44	-759,356.0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566,037.7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825,501.44	1,325,393.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23	29,473.19	371,583.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
其他收益	五、24	552,468.51	563,252.3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25	-	-79,933.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经营租赁收入	五、26	1,721,716.65	3,792.10
其他业务收入	五、27	393,067.04	334,000.3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支出		220,110,915.33	159,886,377.78
税金及附加	五、28	1,471,933.90	1,940,660.17
业务及管理费	五、29	67,912,658.22	53,775,515.43
信用减值损失	五、30	150,726,323.21	104,170,202.18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
资产减值损失		-	-
其他业务成本		-	-
三、营业利润		10,325,047.85	32,727,157.72
加：营业外收入	五、31	123,070.65	4,930.03
减：营业外支出	五、32	590.16	19,982.30
四、利润总额		10,447,528.34	32,712,105.45
减：所得税费用	五、33	2,754,442.95	8,065,226.49
五、净利润		7,693,085.39	24,646,878.96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93,085.39	24,646,878.96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7,693,085.39	24,646,878.96

法定代表人 谢印滨
印 滨
35020110036914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 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的租赁本金		5,933,973,368.68	3,961,064,325.52
吸收租赁风险金/保证金净增加额		81,026,955.23	53,399,772.00
收到的租赁收益		441,995,520.01	372,393,530.55
借款及同业拆借净增加额		609,198,016.01	726,449,90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747,962.33	5,451,717.6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2,468.51	563,252.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71,494,290.77	5,119,322,498.09
支付的租赁资产款		7,035,969,100.00	5,019,521,982.96
支付的利息		154,926,477.95	148,989,609.55
偿还租赁风险金/保证金所支付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142,947.85	32,667,096.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775,274.38	59,053,417.49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5,185,716.56	2,217,552.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81,217.10	19,559,536.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80,680,733.84	5,282,009,195.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34	-209,186,443.07	-162,686,697.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9,000,000.00	2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473.19	371,583.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029,473.19	200,371,583.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000,000.00	20,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471,920.77	9,100,839.5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471,920.77	29,100,839.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42,447.58	171,270,743.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38,310.49	2,874,841.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38,310.49	2,874,841.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8,310.49	-2,874,841.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2,567,201.14	5,709,204.94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1,201,010.01	445,491,805.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34	218,633,808.87	451,201,010.01

法定代表人:

印 滨

35020110036914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6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郑伟才

林海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项目	实收资本	2023年度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90,000,000.00					-	-		16,315,332.44	67,176,317.93	30,647,667.18	904,139,317.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790,000,000.00					-	-		16,315,332.44	67,176,317.93	30,647,667.18	904,139,317.5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769,308.54	14,141,974.40	-7,218,197.55	7,693,085.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3.其他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769,308.54	14,141,974.40	-14,911,282.94	-769,308.54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4.其他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					-	-		-	-	-	-
5.其他	-					-	-		-	-	-	-
(五)其他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790,000,000.00					-	-		17,084,640.98	81,318,292.33	23,429,469.63	911,832,402.9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90,000,000.00				-	-	-	13,850,644.54	53,284,478.77	22,357,315.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790,000,000.00				-	-	-	13,850,644.54	53,284,478.77	22,357,315.2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2,464,687.90	13,891,839.16	8,290,351.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24,646,878.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24,646,878.9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3. 其他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2,464,687.90	13,891,839.16	-16,356,527.06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464,687.90	-	-2,464,687.9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13,891,839.16	-13,891,839.16
4. 其他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				-	-	-	-	-	-
5. 其他	-				-	-	-	-	-	-
（五）其他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790,000,000.00				-	-	-	16,315,332.44	67,176,317.93	30,647,667.18
										904,139,317.55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0 日依法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厦门监管局批准。本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5 日在厦门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50200MA2YPYB00W 的营业执照。

本公司持有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厦门监管局颁发的 M0074H23502000 号《金融许可证》，法定代表人为谢滨侨，注册地址：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保税区）屿南四路 3 号自贸金融中心 C 栋 11 层、12 层。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90,000,000.00 元。

本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包括：金融租赁服务（1 融资租赁业务；2 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3 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4 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5 吸收非银行股东 3 个月（含）以上定期存款；6 同业拆借；7 向金融机构借款；8 境外借款；9 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10 经济咨询；11 中国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1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货币性资产，包括现金、存放中央银行的非限定性款项，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6.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报告期内，本公司未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4）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应收租赁款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应收租赁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应收租赁款：

对于应收租赁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

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7。

7.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8.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将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经营用的有形资产确认为固定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3	5%	31.67%
办公家具及器具	5	5%	19%
运输工具	5	5%	19%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经营租赁资产	3、18	20%、5%	26.67%、5.28%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12。

(4)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9.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为软件系统。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 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软件系统	5 年	直线法

10.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1.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本公司报告期内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和离职后福利。

(2)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补充医疗保险以及企业年金计划等。

除了基本养老保险之外，本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年金计划”），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除此之外，本公司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社会保障承诺。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2.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3. 一般风险准备

一般风险准备是从净利润中计提的、用于部分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的准备金。

14.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客户已接受该服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与本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在利润表。

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于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租赁业务利息收入。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所使用的利率。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已提供有关服务后且收取的金额可以合理地估算时确认。

(3) 经营租赁收入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5. 支出确认原则

利息支出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在利润表。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的，也可按

合同利率计算。

其他支出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

16.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

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18. 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
①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

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本公司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详见附注三、15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5）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

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9.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70号)规定,金融机构开展下列业务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财税(2016)36号,以下简称《过渡政策的规定》)第一条第(二十三)项所称的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具体包括(一)同业存款、(二)同业借款、(三)同业代付、(四)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五)持有金融债券、(六)同业存单。

(2)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规定,对投资者从证券投资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根据《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77号),明确“自2017年12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对金融机构向农户、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自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金融机构与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签订的借款合同免征印花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普惠金融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22号)规定:“《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77号)中规定于2019年12月31日执行到期的税收优惠政策,实施期限延长至2023年12月31日”。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普惠金融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规定,为继续加大对小微企业的支持力度,推动缓解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对金融机构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对金融机构与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签订的借款合同免征印花税。实施期限至2027年12月31日。

(4) 根据《关于金融机构小微企业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91号),明确“自2018年9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金融机构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税[2021]6号)中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凡已经到期,执行期限延长至2023年12月31日。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13,658,941.56	8,473,225.00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1,217,954.39	239,759.92
合计	14,876,895.95	8,712,984.92

(1) 本公司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一般性存款的法定准备金，该等存款不能用于本公司的日常经营。缴存存款准备金的范围包括租赁保证金，缴存比例为 5%。

(2)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系本公司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超出法定准备金的款项。

2.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境内银行	217,415,854.48	450,961,250.09

3. 应收租赁款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融资租赁款	5,908,017,731.37	4,821,003,851.78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486,798,242.63	342,582,655.94
应收融资租赁款余额	5,421,219,488.74	4,478,421,195.84
应计利息	25,854,894.78	37,848,974.12
减：减值准备	187,744,511.13	175,602,374.65
合计	5,259,329,872.39	4,340,667,795.31

(1) 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值准备计提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175,602,374.65	173,634,474.97
本期计提	210,968,232.39	104,170,202.18
本期核销	198,826,095.91	102,202,302.5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87,744,511.13	175,602,374.65

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办公家具及器具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经营租赁资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3年1月1日	512,287.43	4,734,004.28	-	5,647,361.07	10,893,652.78
2. 本期增加金额	44,615.50	1,887,970.85	363,973.46	13,027,790.32	15,324,350.13
(1) 购置	44,615.50	1,887,970.85	363,973.46	13,027,790.32	15,324,350.13
3. 本期减少金额	352.14	168,582.22	-	-	168,934.36
4. 2023年12月31日	556,550.79	6,453,392.91	363,973.46	18,675,151.39	26,049,068.55
二、累计折旧					
1. 2023年1月1日	351,959.42	2,686,208.98	-	-	3,038,168.40
2. 本期增加金额	77,318.88	807,940.99	57,629.10	1,346,948.19	2,289,837.16
(1) 计提	77,318.88	807,940.99	57,629.10	1,346,948.19	2,289,837.16
3. 本期减少金额	323.38	164,803.33	-	-	165,126.71
4. 2023年12月31日	428,954.92	3,329,346.64	57,629.10	1,346,948.19	5,162,878.85
三、减值准备	-	-		-	-
四、账面价值					
1. 202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27,595.87	3,124,046.27	306,344.36	17,328,203.20	20,886,189.70
2. 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60,328.01	2,047,795.30	-	5,647,361.07	7,855,484.38

说明: ①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担保事项;

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5.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一、账面原值:	
1. 2023年1月1日	7,412,053.18
2. 本期增加金额	7,902,153.45
3. 本期减少金额	7,412,053.18
4. 2023年12月31日	7,902,153.45
二、累计折旧	
1. 2023年1月1日	5,533,933.50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2.本期增加金额	2,756,136.72
3.本期减少金额	7,412,053.18
4.2023 年 12 月 31 日	878,017.04
三、减值准备	-
四、账面价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7,024,136.41
2.2023 年 1 月 1 日账面价值	1,878,119.68

说明：2023 年度使用权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2,756,136.72 元，其中计入业务及管理费的折旧费用为 2,756,136.72 元。

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一、账面原值	
1. 2023 年 1 月 1 日	3,678,195.91
2.本期增加金额	4,805,551.59
(1) 购置	4,805,551.59
3.期减少金额	-
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8,483,747.50
二、累计摊销	
1. 2023 年 1 月 1 日	2,971,782.06
2.本期增加金额	428,557.84
(1) 计提	428,557.84
3.本期减少金额	-
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400,339.90
三、减值准备	-
四、账面价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5,083,407.60
2.2023 年 1 月 1 日账面价值	706,413.85

7.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租赁房屋装修费	400,145.16	-	400,145.16	-	-
其他	7,075.47	-	7,075.47	-	-
合计	407,220.63	-	407,220.63	-	-

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收益	18,205,674.58	4,551,418.65	44,544,033.42	11,136,008.36
应付职工薪酬	42,101,228.55	10,525,307.14	35,263,700.16	8,815,925.04
资产减值准备	478,878,311.36	119,719,577.84	338,597,735.50	84,649,433.87
使用权资产税会差异	24,203.38	6,050.85	142,662.93	35,665.73
合计	539,209,417.87	134,802,354.48	418,548,132.01	104,637,033.00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收益	18,205,674.58	4,551,418.65	44,544,033.42	11,136,008.36
应付职工薪酬	42,101,228.55	10,525,307.14	35,263,700.16	8,815,925.04
资产减值准备	478,878,311.36	119,719,577.84	338,597,735.50	84,649,433.87
租赁负债税会差异	7,048,339.81	1,762,084.95	2,020,782.61	505,195.65
合计	546,233,554.30	136,558,388.58	420,426,251.69	105,106,562.9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税会差异	7,024,136.41	1,756,034.10	1,878,119.68	469,529.9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56,034.10	134,802,354.48	-469,529.92	104,637,033.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56,034.10	-	-469,529.92	-

9. 其他资产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372,344.54	292,342.00
预付账款	1,657,054.66	3,129,545.54
可抵扣增值税	11,753,253.97	11,704,449.39
待抵扣进项税额	32,608.33	256,696.30
合计	13,815,261.50	15,383,033.23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性质分类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	292,342.00	292,342.00
其他	80,002.54	-
合计	372,344.54	292,342.00

②按账龄分类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下	80,002.54	-
1 至 2 年	-	-
2 至 3 年	-	-
3 年以上	292,342.00	292,342.00
其他应收款合计	372,344.54	292,342.00

(2) 预付款项

①按性质分类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办公场所租赁费及物业费等	151,588.76	124,186.03
诉讼费	784,976.00	1,270,575.20
预付资产购置费	533,947.24	1,592,862.75
其他	186,542.66	141,921.56
合计	1,657,054.66	3,129,545.54

10. 短期借款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信用借款	4,010,000,000.00	3,088,000,000.00
保理融资借款	-	50,000,000.00
小计	4,010,000,000.00	3,138,000,000.00
应计利息	88,916,183.73	50,638,505.77
合计	4,098,916,183.73	3,188,638,505.77

11. 拆入资金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银行拆入	120,000,000.00	300,000,000.00
应计利息	277,333.33	384,444.44
合计	120,277,333.33	300,384,444.44

12.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39,611,209.06	47,695,578.88	34,974,397.01	52,332,390.9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503,275.48	3,503,275.48	-
辞退福利	-	-	-	-
合计	39,611,209.06	51,198,854.36	38,477,672.49	52,332,390.93

(1) 短期薪酬

项 目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9,611,209.06	42,433,216.79	29,712,034.92	52,332,390.93
职工福利费	-	1,326,671.68	1,326,671.68	-
社会保险费	-	1,138,639.36	1,138,639.36	-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	994,841.41	994,841.41	-
2. 工伤保险费	-	52,851.51	52,851.51	-
3. 生育保险费	-	90,946.44	90,946.44	-

项目	202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住房公积金	-	2,169,983.48	2,169,983.48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627,067.57	627,067.57	-
合计	39,611,209.06	47,695,578.88	34,974,397.01	52,332,390.93

(2)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2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离职后福利	-	3,503,275.48	3,503,275.48	-
其中: 1. 基本养老保险费	-	2,311,262.86	2,311,262.86	-
2. 失业保险费	-	67,357.98	67,357.98	-
3. 企业年金缴费	-	1,124,654.64	1,124,654.64	-
合计	-	3,503,275.48	3,503,275.48	-

13. 应交税费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32,891,153.71	27,500,358.44
增值税	8,354,426.50	-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34,830.83	550,020.66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810,593.48	392,871.93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610,310.01	275,585.37
印花税	144,850.12	67,791.55
合计	43,946,164.65	28,786,627.95

14. 长期借款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保理融资借款	147,347,916.01	180,149,900.00
信用借款	-	50,000,000.00
小计	147,347,916.01	230,149,900.00
应计利息	459,862.94	2,013,292.32
合计	147,807,778.95	232,163,192.32

说明: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长期借款中用于保理融资的应收融资租赁款为人民币 249,986,323.72 元, 长期借款利率区间为 2.30% 至 4.50%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为人民币 282,785,131.85 元, 利率区间为 4.40% 至 4.65%)。

15. 租赁负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付款额	6,816,878.09	1,292,857.15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446,279.45	20,335.72
合计	6,370,598.64	1,272,521.43

16. 其他负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保证金	243,911,227.23	162,884,272.00
待转销项税	22,994,993.43	23,029,181.27
其他应付款	1,997,219.81	795,259.15
递延收益和预收租金	22,847,678.87	49,504,804.15
合计	291,751,119.34	236,213,516.57

(1) 其他应付款明细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经营费用	958,540.30	524,892.77
软件购置款	1,022,924.07	101,886.78
其他	15,755.44	168,479.60
合计	1,997,219.81	795,259.15

17. 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减少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金额	比例%			实收资本金额	比例%
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7.97	-	-	300,000,000.00	37.97
厦门象屿资产管理运营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5.32	-	-	200,000,000.00	25.32
北京同源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90,000,000.00	24.05	-	-	190,000,000.00	24.05
福建天宝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2.66	-	-	100,000,000.00	12.66
合计	790,000,000.00	100.00	-	-	790,000,000.00	100.00

说明：本公司实收资本经厦门方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验证，并出具“厦门方华验[2017]099 号”验资报告。

18. 盈余公积

项 目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6,315,332.44	769,308.54	-	17,084,640.98

19. 一般风险准备

项 目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般风险准备	67,176,317.93	14,141,974.40	-	81,318,292.33

20.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0,647,667.18	22,357,315.2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0,647,667.18	22,357,315.2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693,085.39	24,646,878.9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69,308.54	2,464,687.9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4,141,974.40	13,891,839.16
年末未分配利润	23,429,469.63	30,647,667.18

21. 利息净收入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息收入	431,995,842.87	354,028,495.69
租赁业务收入	427,247,880.54	349,142,815.79
央行存款利息收入	188,911.03	121,636.71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4,559,051.30	4,764,043.19
利息支出	203,431,103.64	161,848,299.22
短期借款	185,622,638.67	138,123,776.90
拆入资金	10,588,355.61	16,391,228.03
长期借款	7,085,875.11	7,263,061.39
租赁负债	134,234.25	70,232.90
利息净收入	228,564,739.23	192,180,196.47

2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566,037.73
租赁手续费收入	-	-
其他	-	566,037.7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825,501.44	1,325,393.75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566,037.73
租赁手续费收入	-	-
其他	-	566,037.7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70,193.01	1,316,615.63
其他	55,308.43	8,778.1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25,501.44	-759,356.02

23.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29,473.19	371,583.23

24. 其他收益

补助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451,700.00	469,437.00	
租金补贴	451,700.00	451,700.00	与收益相关
纾困减负政策用电扶持	-	17,737.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度企业增量奖励款项	-	-	与收益相关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100,768.51	93,815.39	
个税手续费返还	47,367.48	82,818.77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减免	22,619.33	10,996.62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助	30,781.70	-	
合 计	552,468.51	563,252.39	

2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	-79,933.00

26. 经营租赁收入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经营租赁收入	1,721,716.65	3,792.10

27. 其他业务收入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罚息收入及其他	393,067.04	334,000.33

28.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623,606.09	951,087.44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445,432.92	679,348.19
印花税	357,937.81	282,711.45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44,957.08	27,513.09
合计	1,471,933.90	1,940,660.17

说明：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四、税项。

29.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51,198,854.36	39,744,155.81
办公费用	4,054,251.64	2,497,906.34
交通差旅费	4,721,066.35	2,739,069.95
业务招待费	1,138,099.38	1,212,494.19
长期待摊费用	407,220.63	707,189.54
广告宣传费	35,535.91	250,346.67
固定资产折旧	2,289,837.16	770,878.60
无形资产摊销	428,557.84	879,673.67
咨询费	645,946.88	547,755.44
使用权资产折旧	1,980,422.43	2,110,922.50
协会会费及监管费	648,238.32	1,052,805.44
诉讼费	70,545.29	258,897.66
其他费用	294,082.03	1,003,419.62
合计	67,912,658.22	53,775,515.43

说明：本年使用权资产折旧发生额与附注五、5 使用权资产累计折旧本年计提金额不一致，系按照财政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的简化方法，将免付租金导致租赁负债的减少额冲减使用权资产折旧费用。

30.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融资租赁款	150,726,323.21	104,170,202.18

31.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其他	123,070.65	4,930.03

32.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8.76	19,052.68
违约金	-	-
罚款与滞纳金支出	561.40	929.62
合计	590.16	19,982.30

33.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32,919,764.43	34,738,024.13
递延所得税调整	-30,165,321.48	-26,672,797.64
合计	2,754,442.95	8,065,226.49

(2)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润总额	10,447,528.34	32,712,105.45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611,882.09	8,178,026.36
对以前期间所得税的调整	28,610.72	-115,991.55
无须纳税的收入(以“-”填列)	-	-72,912.5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113,950.14	76,104.24
合计	2,754,442.95	8,065,226.49

3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693,085.39	24,646,878.96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50,726,323.21	104,170,202.18
固定资产折旧	2,289,837.16	770,878.60
无形资产摊销	428,557.84	879,673.6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07,220.63	707,189.54

补充资料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使用权资产累计折旧	2,756,136.72	2,774,140.02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34,234.25	70,232.9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79,933.00
投资损失（减收益）	-29,473.19	-371,583.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	-30,165,321.48	-26,672,797.6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031,045,951.80	-1,071,340,258.2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687,618,908.20	801,598,812.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186,443.07	-162,686,697.35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8,633,808.87	451,201,010.0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51,201,010.01	445,491,805.0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2,567,201.14	5,709,204.94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现金	217,415,854.48	450,961,250.09
其中：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款	217,415,854.48	450,961,250.09
2. 现金等价物	1,217,954.39	239,759.92
其中：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准备金	1,217,954.39	239,759.92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8,633,808.87	451,201,010.01

说明：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5.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金额	受限原因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3,658,941.56	法定存款准备金
应收融资租赁款	249,986,323.72	保理融资款项

说明：应收融资租赁款为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的附有追索权的保理融资款。

六、风险管理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面临多种金融风险，本公司分析、评估、接受和管理某种程度的风险或风险组合。管理金融风险对于金融行业至关重要，同时商业运营也必然会带来金融风险。本公司的目标是达到风险与收益之间恰当的平衡，同时尽量减少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的不利影响。

本公司制定金融风险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识别并分析相关风险，以制定适当的风
险限额和控制程序，并通过可靠的信息系统对风险及其限额进行监控。

本公司董事会确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战略。本公司高级管理层根据董事会确定的风
险管理战略，在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等领域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及程
序，经董事会批准后由公司各部门负责执行。

本公司面临的主要金融风险为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其中市场风险主
要为利率风险。

2、信用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是指承租人无法履行合约责任的风险。信用风险主要存在于应收融
资租赁款。

本公司对包括租赁项目调查和申报、租赁审查审批、融资租赁款发放、租后监控和
不良应收款管理等环节的融资租赁业务全流程实行规范化管理。通过五级分类
风险评级体系、信用风险管理相关政策制度和流程、租赁业务信息系统、租赁业务投向
管理和租赁资产结构优化，及时有效识别、监控和管理本公司各环节潜在信用风险。

经济环境变化或本公司资产组合中某一特定行业分布的融资租赁资产发生变化都
将导致本公司发生损失。表内信用风险暴露主要为应收融资租赁款。本公司已建立机制，
制定个别承租人可承受的信用风险额度，本公司定期监控上述信用风险额度。

本公司参照原银监会的《贷款风险分类指引》，并综合考虑租赁业务特点，制定了
租赁业务五级分类标准，用以衡量及管理本公司信贷资产的质量。租赁业务风险分类分
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损失五类。

本公司通过定期分析承租人偿还本金和利息的能力管理信用风险暴露，主要通过定期
报告和不定期报告来执行管理。其他具体的管理和缓释措施包括获取抵/质押物、保证

金及取得公司或个人的保证等。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各项存在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的质量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尚未逾期和尚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金融资产	已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减值准备	合计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487.69	-	-	-	1,487.69
存放及拆放款项	21,741.59	-	-	-	21,741.59
应收融资租赁款	540,373.12	-	4,334.32	18,774.45	525,932.99
其他金融资产	37.23	-	-	-	37.23
合 计	563,639.63	-	4,334.32	18,774.45	549,199.50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尚未逾期和尚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金融资产	已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减值准备	合计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71.30	-	-	-	871.30
存放及拆放款项	45,096.13	-	-	-	45,096.13
应收融资租赁款	445,461.01	-	6,166.01	17,560.24	434,066.78
其他金融资产	29.23	-	-	-	29.23
合 计	491,457.67	-	6,166.01	17,560.24	480,063.44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金融负债带来的支付义务或无法满足即期资金需求。

以合同到期日划分的未折现合同现金流

(1) 表内项目流动风险分析

期末（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即时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未定期限	逾期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1.80	-	-	-	-	1,365.89	-	1,487.69
银行存款	21,541.59	-	200.00	-	-	-	-	21,741.59
应收融资租赁款	-	78,897.34	246,913.46	253,075.03	7,056.98	-	4,859.34	590,802.15
其他资产	-	-	-	-	-	37.23	-	37.23
金融资产合计	21,663.39	78,897.34	247,113.46	253,075.03	7,056.98	1,403.12	4,859.34	614,068.66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	238,606.90	177,754.73	-	-	-	-	416,361.63
拆入资金	-	12,091.00	-	-	-	-	-	12,091.00
长期借款	-	1,361.63	3,150.49	10,919.14	-	-	-	15,431.26
租赁负债	-	-	211.56	470.13	-	-	-	681.69
其他负债	-	1,064.47	5,086.50	17,558.54	681.61	199.72	-	24,590.84
金融负债合计	-	253,124.00	186,203.28	28,947.81	681.61	199.72	-	469,156.42
表内流动性净额	21,663.39	-174,226.66	60,910.18	224,127.22	6,375.37	1,203.40	4,859.34	144,912.24

期初(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即时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未定期限	逾期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3.98	-	-	-	847.32	-	871.30
银行存款	45,096.13	-	-	-	-	-	45,096.13
应收融资租赁款	-	78,582.88	187,146.69	209,676.64	-	6,694.18	482,100.39
其他资产	-	-	-	-	29.23	-	29.23
金融资产合计	45,120.11	78,582.88	187,146.69	209,676.64	876.55	6,694.18	528,097.05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	95,412.14	230,015.54	-	-	-	325,427.68
拆入资金	-	30,212.50	-	-	-	-	30,212.50
长期借款	-	2,088.59	11,900.43	10,331.32	-	-	24,320.34
租赁负债	-	77.57	51.71	-	-	-	129.28
其他负债	-	560.00	-	15,671.45	84.30	50.00	16,365.75

金融负债合计	-	128,350.80	241,967.68	26,002.77	84.30	50.00	396,455.55
表内流动性净额	45,120.11	-49,767.92	-54,820.99	183,673.87	792.25	6,644.18	131,641.50

(2) 表外项目流动风险分析

本公司的表外项目主要有融资租赁业务未使用贷款承诺,本期无未使用贷款承诺。

4、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商品价格和股票价格等）的不利变动而使本公司表内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源自本公司资产负债利率重定价期限错配及市场利率变动。由于市场利率的波动, 本公司的利差可能增加, 也可能因为无法预计的变动而减少甚至产生亏损。

本公司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在制定利率时一般以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贷款基准利率或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规定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为基础, 并在上述基础做出调整时, 根据上述基础的调整和合同约定而调整。

本公司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	549,162.27	480,034.21
其中：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487.69	871.30
银行存款	21,741.59	45,096.13
应收融资租赁款	525,932.99	434,066.78
金融负债	436,700.13	372,118.61
其中：短期借款	409,891.62	318,863.85
拆入资金	12,027.73	30,038.44
长期借款	14,780.78	23,216.32

5、资本管理

根据《金融租赁公司管理办法》规定要求资本充足率符合注册地金融监管机构要求且不低于 8%。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90,674.90	90,343.29
一级资本净额	90,674.90	90,343.29
资本净额	97,514.73	96,044.57
风险加权资产	592,167.88	497,744.18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5.31%	18.15%
一级资本充足率	15.31%	18.15%
资本充足率	16.47%	19.30%

七、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1. 基金	-	-	-	-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79,933.00	-	-	-79,933.00
1. 基金	-79,933.00	-	-	-79,933.00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能够直接、间接、共同持有或控制本公司 5%以上股份或者表决权的股东；与本公司同受某一企业直接、间接控制的企业；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间接、共同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37.97% 股权的股东
厦门象屿资产管理运营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25.32% 股权的股东
北京同源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24.05% 股权的股东
福建天宝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12.66% 股权的股东
南通象屿海洋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重要股东所属企业集团的成员单位
陈巴尔虎天宝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重要股东所属企业集团的成员单位
福州锦颐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关联单位
关键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

3、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 人民币万元)

(1) 银行存款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56.19	413.30

(2) 应收融资租赁款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福州锦颐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	17,783.00
南通象屿海洋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	6,705.19
合计	-	24,488.19

(3) 短期借款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198.81	20,811.17

(4) 利息收入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4.02	65.34
福州锦颐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224.39	1,205.92
南通象屿海洋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349.75	557.20
合计	678.16	1,828.46

(5) 利息支出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56.69	859.34

(6)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	1,581.26	1,443.56

九、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事项。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厦门金租2023年股东会会议情况汇总表

序号	序列	开会方式	会议时间	议案	表决情况
1	股东会 2022年度 会议	现场会议	2023年5月8日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度经营总结报告》及《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3年经营计划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3年度增资方案》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通过
				审阅《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履职评价报告》	报告
				审阅《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度监事履职评价报告》	报告
2	股东会 2023年第 一次临时 会议	现场会议	2023年6月19日	关于选聘童锦治同志担任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通过
				关于明确公司股东签订《认缴出资协议书》并提供相关材料时限的议案	通过
				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3年主要股东资质评估报告	报告
				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承办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的议案	通过
				关于修订《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股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通过

3	股东会 2023年第 二次临时 会议	现场会议	2023年11月28日	关于制定《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于启动监事会换届工作的请示》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监事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重新启动增资工作的议案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4	股东会2023 年第三次临 时会议	现场会议	2023年12月29日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4年经营预算方案》的议案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4年经营方针和发展规划》的议案 关于选聘陈善昂同志、袁东同志担任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关于选聘张翼同志连任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关于选聘童锦治同志担任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外部监事的议案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3年增资方案》的议案 关于北京同源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股权转让予福建天宝矿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厦门金租2023年董事会会议情况汇总表

序号	序列	开会方式	会议时间	议案	表决情况
1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书面传签	2023年2月13日	关于修订《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呆账核销管理办法》的议案	通过
2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十三次会议	现场会议	2023年3月3日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经营管理工作总结》及《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3年经营方针和发展规划》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度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福州锦颐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不良资产呆账认定及核销处置方案》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度案件防控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第四季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度反洗钱与反恐怖融资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总结》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修订《厦门金租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办法》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租2023年度公司及高级管理人员综合考评指标》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通过

3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现场会议	2023年4月26日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3年度增资方案》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结果及绩效工资发放方案》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选举林莉萍董事担任第二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及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专项审计的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3年授信政策指引》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福州锦颐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简化抵押物解押审批流程及申请减免提前终止合同补偿金》的议案	通过
				关于修订《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费用减免暂行规定》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风险承受能力及风险管理评估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修订《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印章管理办法》的议案	通过
				关于修订《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股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通过

				关于修订《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办法》的议案	通过
				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通过
				《中国银保监会厦门监管局关于印发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度监管意见的通知》	报告
4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书面传签	2023年6月12日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法人授权书》(2023001号)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与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重大关联交易业务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对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信的议案	通过
				关于提名童锦治同志担任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主要股东资质评估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明确公司股东签订《认缴出资协议书》并提供相关材料时限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反洗钱工作计划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修订《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反洗钱与反恐怖融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通过
				关于修订《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授权工作制度》的议案	通过
				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于召开股东会202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的议案	通过
				银保监局监管意见整改报告	报告
				人行监管意见及整改报告	报告
				最新关联方清单	报告
				2023年1季度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	报告
				关于审议《关于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与重庆中机龙桥热电有限公司等人融资租赁合同纠纷项下外聘律所增聘的请示》的议案	通过

5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书面传签	2023年8月21日	关于审议《关于申请续租自贸金融中心办公室的请示》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关于规范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规章制度审批权限的请示》的议案	通过
				关于修订《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规章制度管理办法》的议案	通过
				关于修订《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通过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厦门监管局关于反馈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3年公司治理监管评估结果的通知》	报告
				《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3年度审慎会谈会议纪要》	报告
6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现场会议	2023年11月16日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对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信》的议案	通过
				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承办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的议案	通过
				关于修订《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章程》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公司内审稽核部负责人履职评价工作方案》的议案	通过
				关于制定《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通过
				关于修订《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股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通过
				关于重新启动增资工作的议案	通过
				关于召开股东会2023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阅《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季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	报告
				关于审阅《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办法（修订案）》	报告
				关于审阅《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绩效薪酬追索扣回管理办法（修订案）》	报告

				关于审阅《厦门金租关于2023年审慎会谈整改情况的报告》	报告
				关于审阅《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于落实2023年公司治理监管评估结果的工作方案》	报告
7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书面传签	2023年12月15日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4年经营预算方案》的议案;	通过
				关于提名李常青同志、袁东同志担任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审稽核部负责人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修订《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资本管理办法》的议案;	通过
				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于召开股东会2023年第三次临时会议的议案;	通过
				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于与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2024年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通过
				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于与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2024年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通过
8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书面传签	2023年12月26日	关于审议《南京仙林国际汽车城投资有限公司1,759万元不良资产呆账认定及核销处置方案》的议案	通过
9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现场会议	2023年12月29日	关于提名陈善昂同志担任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4年经营方针和发展规划》的议案;	通过
				关于调整《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3年高管综合考评指标》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3年增资方案》的议案;	通过
				关于北京同源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股权转让予福建天宝矿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通过
				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于召开股东会2023年第三次临时会议的议案。	通过

厦门金租2023年董事会战略规划及发展委员会会议情况汇总表

序号	序列	开会方式	会议时间	议案	表决情况
1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规划及发展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书面传签	2023年2月21日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经营管理工作总结>及<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3年经营方针和发展规划>的议案》	通过
2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规划及发展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书面传签	2023年4月17日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3年度增资方案>的议案》。	通过
3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规划及发展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书面传签	2023年6月7日	关于明确公司股东签订《认缴出资协议书》并提供相关材料时限的议案	通过
4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规划及发展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书面传签	2023年11月8日	关于重新启动增资工作的议案	通过
5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规划及发展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书面传签	2023年12月27日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3年增资方案》的议案	通过
				关于北京同源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股权转让予福建天宝矿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通过

厦门金租2023年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情况汇总表

序号	序列	开会方式	会议时间	议案	表决情况
1	第二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	书面传签	2023年1月23日	《关于云南玉溪玉昆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直租项目审批的请示》	通过
2	第二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	书面传签	2023年2月7日	《关于修订〈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呆账核销处置管理办法〉的议案》	通过
3	第二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	书面传签	2023年2月22日	《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全面风险管理报告》	通过
				《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度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工作报告》	通过
				《福州锦颐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不良资产呆账认定及核销处置方案》	通过
				《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度案件防控工作情况报告》	通过
				《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总结》	通过
4	第二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	书面传签	2023年4月10日	《关于申请简化福州锦颐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项目抵押物解押审批流程及减免其提前终止合同补偿金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3年授信政策指引〉的议案》	通过
				《关于修订〈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费用减免暂行规定〉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风险承受能力及风险管理评估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修订〈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办法〉的议案》	通过
5	厦门金租第二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	书面传签	2023年5月12日	关于申请赵县中机国能热源供热有限公司延期支付剩余本金的请示	通过
				关于修订《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风险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	通过

6	厦门金租第二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书面传签	2023年6月7日	关于修订《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案件防控工作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修订《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修订《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涉刑案件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	通过 通过 通过
7	厦门金租第二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书面传签	2023年7月21日	关于修订《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集团客户授信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修订《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通过 通过
8	厦门金租第二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书面传签	2023年9月21日	关于修订《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修订《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议案	通过 通过
9	厦门金租第二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书面传签	2023年11月3日	关于申请福州锦颐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3个银行账户解除冻结的议案	通过
10	厦门金租第二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书面传签	2023年11月27日	关于修订《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资本管理办法》的议案	通过
11	厦门金租第二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书面传签	2023年12月12日	关于审议《南京仙林国际汽车城投资有限公司1,759万元不良资产呆账认定及核销处置方案》的议案	通过
12	厦门金租第二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书面传签	2023年12月26日	关于制定《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4年授信政策指引》的议案 关于修订《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市场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修订《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操作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修订《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申请解除查封、解押福州锦颐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部分抵押物的议案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厦门金租2023年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及审计委员会会议情况汇总表

序号	序列	开会方式	会议时间	议案	表决情况
1	第二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及审计委员会第13次会议	书面传签	2023年2月22日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第四季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福州锦颐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不良资产呆账认定及核销处置方案>的议案》	通过
2	第二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及审计委员会第14次会议	视频会议	2023年4月17日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的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关联交易管理情况审计的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申请简化福州锦颐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项目抵押物解押审批流程及减免其提前终止合同补偿金的议案	通过
				关于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新市民业务构成关联交易的情况说明	报告
3	第二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及审计委员会第15次会议	书面传签	2023年6月7日	《关于与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联方清单>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修订<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通过
4	第二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及审计委员会第16次会议	书面传签	2023年10月7日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季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内审稽核部2022年工作总结及2023年工作计划》的议案	通过
				关于修订《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章程》的议案	通过

				《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联方清单》	报告
5	第二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及审计委员会第17次会议	书面传签	2023年11月8日	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承办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内审稽核部2023年审计工作开展情况》的议案。	通过
6	第二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及审计委员会第18次会议	书面传签	2023年12月4日	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于与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2024年重大关联交易的请示;	通过
				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于与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2024年重大关联交易的请示;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三季度关联交易管理报告》的议案。	通过

厦门金租2023年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会议情况汇总表

序号	序列	开会方式	会议时间	议案	表决情况
1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现场会议	2023年2月22日	关于修订《厦门金租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办法》的议案	通过
				关于审议《厦门金租2023年度公司及高级管理人员综合考评指标》的议案	通过
2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书面传签	2023年4月11日	关于审议《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结果及绩效工资发放方案》的议案	通过
				关于提名林莉萍董事担任厦门金租第二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及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通过
3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书面传签	2023年11月8日	关于修订《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绩效薪酬追索扣回制度》的议案;	通过
				关于修订《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通过
4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书面传签	2023年12月4日	关于调整《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3年高管综合考评指标》的议案	通过